

证券代码：873710

证券简称：博生医材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3月24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通讯会议，记名表决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3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史建会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监事史建会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监事卢红超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制定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供预计派发现金红利21,350,000.00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比例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总额。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03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组织编写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基于公司2022年度经营状况，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目标及 2023 年市场营销计划、生产经营计划、产品开发计划等情况，公司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实际使用情况等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9 号——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和《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19）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于审议<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公司对 2022 年度公司治理及规范活动进行了自查并出具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相关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3-01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为保障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业务顺利进行，在遵循公允的市场价格、条件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下，公司对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

2.回避表决情况

本届监事会成员中史建会任石家庄四药有限公司董事，已主动回避表决；公司监事卢红超任石家庄四药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基于谨慎考虑，卢红超已主动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监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江苏博生医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27日